

证券代码：002131

证券简称：利欧股份

公告编号：2008-011

浙江利欧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利欧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08 年 3 月 16 日下午 15:00 在浙江省温岭市工业城中心大道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到 3 人，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黄卿文先生主持，与会监事就各项议案进行了审议、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200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占出席会议代表的 100%，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还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审议通过了《2007 年度财务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占出席会议代表的 100%，0 票反对，0 票弃权。

监事会认为该财务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 2007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和 2007 年度的经营成果，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 2007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占出席会议代表的 100%，0 票反对，0 票弃权。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07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了《200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占出席会议代表的 100%，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与会监事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了《200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占出席会议代表的 100%，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与会监事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了《2007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占出席会议代表的 100%，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与会监事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 200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占出席会议代表的 100%，0 票反对，0 票弃权。

8、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 2008 年度公司与浙江鑫欧机电有限公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占出席会议代表的 100%，0 票反对，0 票弃权。

监事会认为公司与浙江鑫欧机电有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是必要的、公允的，不存在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关联交易对公司的独立性无不利影响。董事会对该议案的审议、表决符合有关规定，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表决。与会监事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通过了《200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占出席会议代表的 100%，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与会监事认为公司《200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运行情况，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健全并得到有效执行。

10、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第二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与会监事认为林仁勇先生、康湘兰女士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监事任职资格，同意提名上述两人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

（监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1、林仁勇先生

表决结果：3 票同意，占出席会议代表的 100%，0 票反对，0 票弃权。

2、康湘兰女士

表决结果：3 票同意，占出席会议代表的 100%，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还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职工代表监事将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

二、对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其他有关议案发表独立意见：

1、监事会认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200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总经理 2007 年度工作报告和 2008 年度工作计划》、《关于调整 2007 年期初资产负债表的议案》、《关于〈审计委员会对浙江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2007 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的议案》、《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调整独立董事及外部董事津贴的议案》、《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关于 2008 年度授信规模及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的程序合法，符合实际。

2、监事会认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名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的程序合法，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条件。

三、监事会独立意见

监事会依照《公司法》等有关的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制度，对公司的日常管理、重大决策、信息披露以及高管人员执行职务情况进行了监督、检查。经检查，监事会认为，董事会能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规范运作，决策合理，勤勉尽职，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内部控制制度完善；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无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公司财务报告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募集资金的使用合规、真实，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信息披露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2007年公司没有发生对外担保、违规对外担保等情况，也不存在以前年度发生并延续至2007年12月31日的对外担保、违规对外担保等情况；2007年度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规则》的规定，关联交易公允公正，未发现内幕交易，或其它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浙江利欧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08年3月18日

附：

浙江利欧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简历

1、林仁勇，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1年7月生，大学本科学历。2002年7月，进入台州利欧电气有限公司（浙江利欧股份有限公司前身）工作。现任本公司监事、工会副主席、行政部经理，并任温岭利欧控股有限公司的监事。林仁勇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林仁勇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2、康湘兰，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9年11月生，大学本科学历，江苏大学在职硕士研究生在读。2003年6月，毕业于湘潭大学；2003年7月，进入台州利欧电气有限公司（浙江利欧股份有限公司前身）工作。曾任公司技术员、认证员、实验室副主任、实验室主任，现任本公司质管部经理。康湘兰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康湘兰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